

关于《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实施适老化改造和无障碍环境建设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的起草说明

一、制定背景

为适应人口老龄化需要，进一步抓好本市老旧小区综合整治项目中适老化改造和无障碍环境建设工作，自 2020 年 7 月份开始，市住建委会同市民政局、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市老龄协会、市残联等单位开展老旧小区适老化改造和无障碍环境建设情况调研。从调研看，本市“十三五”时期已完成综合整治的老旧小区，普遍能够按照《老旧小区改造实施方案（2018-2020 年）》的要求，把适老化改造和无障碍环境建设作为必选项实施，大多数小区对道路、单元门出入口、公共活动场地等部位进行了适老化改造和无障碍环境建设，提升了老年人生活、出行的便捷性，增强了他们的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

但在实地调研中也发现，有的小区适老化改造和无障碍建设内容多，有的小区内容少；适老化改什么、如何结合空间和环境因地制宜、合理规划，居民意见也不统一。适老化改造和无障碍环境建设工作需加强引导和政策指导。

二、起草过程

在总结本市工作经验的基础上，我们坚持问题导向，积极与市相关部门及部分实施主体进行多次研讨，在此基础上，形成了《指导意见》，并充分征求了市相关部门和各区政府意见。

三、主要内容

（一）明确适老化改造和无障碍环境建设的目标任务。“十四五”期间，实施综合整治的老旧小区，因地制宜逐个明确小区适老化改造和无障碍环境建设内容，实现通行无障碍；支持有条件的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合理利用空间完善养老服务设施，引导有需求的老年人家庭开展居家适老化改造；推动和支持物业服务企业、养老服务机构等提供养老服务，切实增加居家养老服务有效供给，有效满足老年人居家养老需求。

（二）明确适老化改造和无障碍环境建设的内容和标准。老旧小区适老化改造和无障碍环境建设，包括通行无障碍改造、公共空间适老化改造、完善适老化公共服务设施、增加居家养老服务有效供给等方面，具体改造内容分为基础类、完善类和提升类。基础类是必须改造的内容，完善类和提升是根据居民意愿确定的改造内容。

为便于了解改造内容，合理制定改造方案，体现小区特点，我们将老旧小区适老化改造与无障碍环境建设分类与改造内容列成表，为居民提供“菜单式”的服务。同时明确

适老化改造和无障碍环境建设的设计建设标准，参照《无障碍设计规范》（GB50763-2012）和《既有住宅适老化改造设计指南》执行。

（三）加强组织保障，建立联合工作机制。建立由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市卫生健康委、市委社会工委市民政局、市残联、市体育局等部门参与的联席会议机制，加强统筹协调，同时明确了各相关单位职责，并建议适老化改造和无障碍环境建设纳入施工图审查范围，推进工作落实。

（四）明确工作要求，积极推进落实。为有效推进工作落实，提出五点要求：一是提高认识，加大推进力度；二是因地制宜，合理规划；三是坚持问题导向，补齐短板；四是创新模式，整合资源；五是加大宣传，示范引领。